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9月16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均确认公司已将召开本次会议的安排及相关议案依照《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提前进行通知。会议于2016年9月22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江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狄爱玲、李蔚、苏清香、王小萍、张微、陈慧和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红土创新红人1号资产管理计划”和“红土创新红人3号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6年9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国内证券市场相关政策的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审慎考虑和研究，公司拟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募集资金总额”、“募投项目”、“发行数量”及“认购对象认购数量”进行调整。

1、募集资金总额及募投项目

本次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41,100万元，项目建设为开放平台（运营管理平台、产业链整合、供应链整合）、大数据平台、客服中心、设

计平台、全网营销，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互联网+珠宝开放平台的建设。

本次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40,650万元（调减了450万元全网营销的投入），项目建设为开放平台（运营管理平台、产业链整合、供应链整合）、大数据平台、客服中心、设计平台和全网营销，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互联网+珠宝开放平台的建设，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不涉及投向金融及类金融行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发行数量及认购对象认购数量

本次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30,925,507 股 A 股股票（含本数），发行对象不超过十名，具体为：

单位：股/元

序号	认购对象	发行数量	认购金额
1	狄爱玲	15,048,908	200,000,000
2	李蔚	2,523,992	33,543,848
3	苏清香	6,997,742	93,000,000
4	王小萍	2,321,219	30,848,993
5	张微	2,310,546	30,707,159
6	陈慧	1,723,100	22,900,000
	合计	30,925,507	411,000,000

本次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 30,586,904 股 A 股股票（含本数），发行对象不超过十名，具体为：

单位：股/元

序号	认购对象	发行数量	认购金额
1	狄爱玲	15,048,908	200,000,000
2	李蔚	3,559,066	47,300,000
3	苏清香	6,997,742	93,000,000
4	张微	3,258,088	43,300,000
5	陈慧	1,723,100	22,900,000
	合计	30,586,904	406,500,000

本次非公开方案调整后，认购对象的认购数量及认购金额与2015年7月28日披露的预案有如下区别：1、剔除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王小萍作为认购对象，调减募集资金总金额；2、依据2015年度分红情况，对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除此之外，其余的认购对象认购金额未发生变化。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调整方案具体详见 2016年9月23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说明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三〉及〈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协议书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调整方案，公司与狄爱玲、李蔚、苏清香、张微及陈慧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三》，与王小萍签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协议书之终止协议》，本次签署的协议构成《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之补充，《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与本次签署的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次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和终止协议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编制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三）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三）》。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三）》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编制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二)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二)》。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行性研究报告(修订稿二)》。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23日披露于《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年9月22日